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: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
承辦人:杜佳真 電話:03-5220097

電子信箱: 05405@ems. hccg. gov. tw

受文者:新竹市立育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5月2日 發文字號:府教課字第114007797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三 (376580000A 1140077979 ATTACH1.pdf、

376580000A 1140077979 ATTACH2. docx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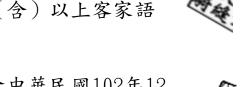
主旨:檢送臺東縣政府辦理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 推動方案—「國民中小學閩南語、客語及原住民語文教學 支援工作人員培訓認證」,歡迎各校有意擔任本土語文教 學人員者報名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臺東縣政府114年5月1日府教課字第114009878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內容如下:

(一)參加資格:

- 閩南語文:年滿20歲以上,持有教育部臺灣閩南語語文能力認證中高級(含)以上證書或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全民台語認證中高級(含)以上證書。
- 2、客語文:行政院客家委員會中高級(含)以上客家語 能力認證證書。
- 3、原住民族語文:取得原住民族委員會中華民國102年12







月31日以前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,或103年1月1日以後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高級(含)以上合格證書者。

- (二)認證辦法:認證工作分2階段進行,2階段均合格者,由 臺東縣政府核發認證合格證書。
 - 1、第一階段:資格審查。
 - 2、第二階段:參與課程、試教及筆試。
- (三)報名及資格審查時間:即日起114年5月12日前填寫報名 表單;將於114年5月15日於臺東縣教育處首頁公告審查 通過名單。

(四)報名方式及地點:

- 1、報名方式:請填寫報名表單:https://forms.gle/yMR7AQCcL5v1sSXT9,或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(課程代碼5016973)填寫報名資料,並於填寫時上傳填寫報名資料,並將相關文件之「彩色掃描檔」或「彩色照片檔」上傳報名,各項資料檔案圖片文字需清晰可辨,否則不予受理。
- 2、研習時間:114年5月17、18日及6月7、8、14日共5天,共5天。
- 3、研習地點:國立臺東專科學校誠樸新校區綜合教學大樓一樓(臺東市正氣北路911號)。
- 三、檢附臺東縣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(閩南語、客家語、原住民語)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實施計畫、報名表及切結書各1份。
- 四、本案如有疑義,請逕洽廣原國小嚴家俊主任,電話:089-







862923分機12。

正本: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

